

週數	課題	經文
1	〈民數記〉概論	--
2	數點以色列各支派	1:1-2:34

1 〈民數記〉概論

- 名稱：因全書主要敘述以色列民進入迦南地前，在曠野漂流的事，所以原名照內容定為「在曠野」〔民 1:1〕。
《七十士譯本》則根據書中記載兩次數點以色列民的數目〔民 1-4, 26 章〕，改以“Numbers”「數目」為名。
- 作者：摩西〔參民 33:2; 36:13; 路 24:44; 約 5:46-47〕
〔「耶和華…曉諭摩西說」以不同方式出現超過 80 次。〕
- 寫作時地：約主前 1445-1407 年
於西乃山腳、巴蘭及尋的曠野、摩押平原。
- 內容概要：

本書繼續描述神救贖以色列民的故事，接續〈出埃及記〉的情節，記述以色列民的組織、旅程，也看到他們如何因為悖逆，使原來短短十多天的迦南之旅演變成三十八年在曠野中的漂流。

本書涵蓋卅九年的歷史，但是其中很多年日沒有留下記錄，當中只記述主要的事件、有趣的故事、神子民在進入應許之地前的預備、事奉、爭戰和生活。從記載中顯出神是信實的，所以一直以慈愛保守祂的百姓；但神也是公平、公義和聖潔的神，由於以色列民不斷的悖逆，我們看到祂多次對他們發怒，降下嚴厲的審判和懲罰。
- 預表基督：
 - 天降嗎哪 — 基督是生命的糧
〔參民 11:7-9; 約 6:57-58〕
 - 除污穢水 — 基督的死除去我們的罪
〔參民 19:1-9; 來 9:13〕
 - 磐石出水 — 磐石是基督，祂是我們活水的泉源
〔參民 20:11; 林前 10:4〕
 - 仰望銅蛇 — 基督被釘十字架，使信的人得救
〔參民 21:4; 約 3:14-15〕

6. 主題： 曠野的漂流〔神子民的失敗〕

7. 大綱：

- (a) 準備離開西乃山 〔 1:1-10:10 〕 【 約 20 天 〕
- (i) 第一次人口統計 〔 1:1-4:49 〕
- (ii) 潔淨及奉獻條例 〔 5:1-8:26 〕
- (iii) 逾越節附加條例 〔 9:1-14 〕
- (iv) 神帶領百姓之法 〔 9:15-10:10 〕
- (b) 從西乃到加低斯 〔 10:11-15:41 〕 【 約 3 個月 〕
- (i) 百姓起行離西乃 〔 10:11-36 〕
- (ii) 摩西歷多次考驗 〔 11:1-12:16 〕
- (iii) 派探子窺應許地 〔 13:1-33 〕
- (iv) 百姓不信的後果 〔 14:1-45 〕
- (v) 附帶的律例規條 〔 15:1-41 〕
- (c) 在尋的曠野漂流 〔 16:1-19:22 〕 【 約 38 年 〕
- (i) 領袖與百姓背叛 〔 16:1-50 〕
- (ii) 神印證亞倫職分 〔 17:1-13 〕
- (iii) 祭司利未人權責 〔 18:1-32 〕
- (iv) 除污穢水的律例 〔 19:1-22 〕
- (d) 起程往摩押平原 〔 20:1-36:13 〕 【 約 10 個月 〕
- (i) 到達前的大小事 〔 20:1-21:35 〕
- (ii) 術士巴蘭的故事 〔 22:1-25:18 〕
- (iii) 第二次人口統計 〔 26:1-27:23 〕
- (iv) 獻祭及許願條例 〔 28:1-30:16 〕
- (v) 準備進入應許地 〔 31:1-36:13 〕

8. 鑰節：

「這些人雖看見我的榮耀和我在埃及與曠野所行的神蹟，仍然試探我這十次，不聽從我的話，他們斷不得看見我向他們的祖宗所起誓應許之地。凡藐視我的，一個也不得看見。」〈民 14:22-23〉

~完~